

盐城市盐南净水有限公司
盐南高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（城南第二污水处理厂）项目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6年3月20日，盐城市盐南净水有限公司组织召开“盐南高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（城南第二污水处理厂）项目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，验收工作组由盐城市盐南净水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、南京森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监测单位）及3名专家（名单附后）组成。参会人员踏勘了项目现场，听取了项目建设、验收报告编制等情况的汇报与说明，经充分讨论，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地点位于盐城市盐南高新区伍佑街道三星村境内125省道北侧、斗沙线西侧，主要建设内容为盐南高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（城南第二污水处理厂）项目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24年6月委托江苏泽恺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《盐南高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（城南第二污水处理厂）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2024年7月19日获得盐城市生态环境局盐南高新区分局批复（盐南环表复〔2024〕3号），2025年9月全部建设完成并进行调试生产。本项目自建设运行以来，无环境投诉及处罚记录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本项目总投资 42586.69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为 42586.69 万元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“盐南高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（城南第二污水处理厂）”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。

二、项目建设变动情况

对照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》（苏环办〔2021〕122号）、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环评函〔2020〕688号）和《水处理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便函〔2019〕205号），本工程验收阶段未发生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（一）废水

本项目污水处理采用“粗格栅及进水泵房+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+改良 Bardenpho+二沉池+加介质高效沉淀池+臭氧接触氧化（应急）+深床滤池+消毒（紫外+次氯酸钠）+生态缓冲区”处理工艺（仅接收生活污水），接收的废水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系统，并在污水处理厂进水口和尾水排放口分别安装在线监测设备，经污水处理系统集中处理后，尾水全部再生水利用（部分用于道路喷洒、景观绿化，剩余部分用于景观用水）。

（二）废气

本项目对所有污水处理构筑物均采用封闭的方式，收集后的臭气采用生物滤池除臭处理，废气经处理后统一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。

（三）噪声

采用隔声降噪、减振处理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厂界的影响。

（四）固废

职工生活垃圾、格栅渣及沉砂沉渣均交由环卫部门及时、统一清运，污泥委外处理、化验室废物（含在线废液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。

（五）其他

（1）企业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申领排污许可证（编号：91320913MA7D5FRP6L001V）。

（2）设置了废气、废水、噪声、固废环保标识牌，废水和废气排放口设置了采样口。

（3）卫生防护距离：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2025 年 10 月 31 日-2025 年 11 月 1 日，委托南京森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。监测期间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。验收监测报告[HJ202503117]的主要结论表明：

（一）废气

本项目厂界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以及厂区内甲烷浓度满足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32/4440-2022）表 5 和表 6 中的标准。

（二）废水

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出口出水中 COD、氨氮、总磷满足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中 III 类标准，其他因子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

(DB32/4440-2022) 表 1 中的 A 标准。

(三) 噪声

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中 2 类区限值标准要求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盐城市盐南净水有限公司盐南高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(城南第二污水处理厂)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进行建设。验收监测期间,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,各污染物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,固体废物规范处置。验收过程中未发现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(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)第八条中不予验收合格的情形。

验收组同意:盐城市盐南净水有限公司盐南高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(城南第二污水处理厂)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(一) 严格按排污许可证要求建设和运行,关注污水厂进口水质水量与处理设施的匹配性。(二) 落实《化学实验室废水处理装置技术规范》GB/T 40378-2021、《实验室废气污染控制技术规范》DB32/T 4455-2023、《污水处理中恶臭气体生物净化工艺设计规范》DB32/T 4025-2021、《江苏省实验室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指南》的通知(2024 年 7 月 8 日)等相关要求。

(三) 做好废水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,确保废水污染物实现稳定达标排放;完善废水处理运行及加药记录台账。关注污泥收集、贮存、转运。加强在线设施规范化运维,尽快完成在线设备验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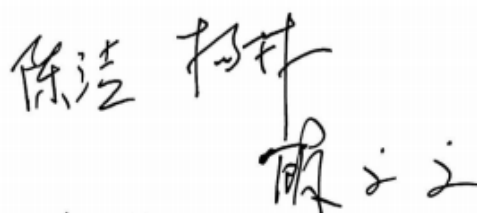
(四) 强化风险防范管理,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与应急管理要求。

(五) 完善各类标识标牌,落实各类环保要求。

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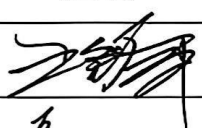
验收组人员详细信息见附件。

验收组长(签字):



2026 年 3 月 20 日

盐南高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（城南第二污水处理厂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

序号	姓名	单位	职称	联系电话
1		盐南净水公司	总经理	18005106677
2	夏浩	盐南净水	办报	17761177160
3	陈浩	南大环规院盐城分院	高工	18936319117
4	顾子	盐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	高工	15050622946
5	杨伟	盐城市环境科学研究所	高工	1521888887
6	郝红洋	江苏泽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—	18551280127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